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NEW CHINA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33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依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規定而作出。茲載列該公告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楊玉成
董事長

中國北京，2024年3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為楊玉成；執行董事為張泓；非執行董事為楊毅、何興達、楊雪、胡愛民和李琦強；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馬耀添、賴觀榮、徐徐和郭永清。

A股股票代码：601336
H股股票代码：01336

A股股票简称：新华保险 编号：2024-019号
H股股票简称：新华保险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建议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继续聘用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德勤华永”）担任公司2024年度境内会计师事务所；继续聘用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以下简称“德勤香港”，与德勤华永合称“德勤”）担任公司2024年度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基本信息

德勤华永的前身是1993年2月成立的沪江德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02年更名为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2年9月经财政部等部门批准改制成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德勤华永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222号30楼。

德勤华永具有财政部批准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并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批准，获准从事 H 股企业审计业务。德勤华永已根据财政部和中国证监会《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的规定进行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德勤华永过去二十多年来一直从事证券期货相关服务业务，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经验。

德勤华永首席合伙人为付建超先生，2023 年末合伙人人数为 213 人，从业人员共 5,774 人，注册会计师共 1,182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270 人。

德勤华永 2022 年度经审计的业务收入总额为人民币 42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32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8 亿元。德勤华永为 60 家上市公司提供 2022 年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总额为人民币 2.75 亿元。德勤华永所提供服务的上市公司中主要行业为制造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德勤华永为 12 家金融业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德勤华永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符合相关规定。德勤华永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近三年，德勤华永及从业人员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以及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纪律处分；德勤华永曾受到行政处罚一次，受到证券监管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两次；十四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各一次，四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监管措施各一次，三名从业人员受到自律监管措施各一次；一名 2021 年已离职的前员工，因个人行为于 2022 年受到行政处罚，其个人行为不涉及审计项目的执业质量。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事项并不影响德勤华永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

2. 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

（1）基本信息

德勤香港为一家根据香港法律于 1972 年设立的合伙制事务所，由其合伙人全资拥有，为众多香港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主要服务行业包括金融业，信息

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制造业和能源业。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德勤香港合伙人共 101 人，香港注册会计师共 540 人。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德勤香港已投保适当的职业责任保险，以覆盖因提供专业服务而产生的合理风险。近三年，德勤香港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法院或仲裁机构终审认定承担民事赔偿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香港会计师公会每年对德勤香港开展执业质量检查。最近三年香港会计师公会的执业质量检查未发现对德勤香港提供审计服务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马千鲁，自 200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2008 年注册为注册会计师，现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马千鲁先生自 2018 年开始在德勤华永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份。马千鲁先生自 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专业服务。

签字注册会计师杨丽，自 200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2003 年注册为注册会计师，现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杨丽女士自 2013 年开始在德勤华永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4 份。杨丽女士自 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专业服务。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曾浩，自 200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2003 年注册为注册会计师，现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及资深会员。曾浩先生自 2001 年开始在德勤华永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5 份。曾浩先生自 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专业服务。

2. 诚信记录

以上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 独立性

德勤华永及以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德勤对本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包括内部控制审计）的服务收费，根据本公司所处行业、业务规模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各方面因素，依据本公司年度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工作量以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2024 年度审计费用拟为人民币 2,188.00 万元（其中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69.52 万元），与上一期审计费用相比变化未超过 20%。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的审议情况

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会议认为德勤具备应有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及诚信状况。

会议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三）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7 日